

立法會交通事務委員會

2016 年港鐵票價調整

本文件旨在簡介2016年港鐵票價調整事宜。

票價調整機制

2. 香港鐵路有限公司（下稱「港鐵公司」）現行的票價調整機制，乃自 2007 年兩鐵合併後開始採用，以取代當時港鐵公司享有的票價自主。票價調整機制是透過一個直接驅動的方程式，根據政府公佈的數據作出票價調整，是一個公開、客觀及具透明度的機制。

3. 在兩鐵合併的立法過程中，票價調整機制及其方程式經立法會深入討論，亦經港鐵公司小股東詳細考慮及商議後通過，作為通過兩鐵合併的條款，是政府與港鐵公司的合併協議一部分，亦納入雙方簽署的《營運協議》之內，具法律約束力。

2013 年票價調整機制檢討結果

4. 根據政府與港鐵公司於 2007 年 8 月簽訂的《營運協議》，港鐵公司的票價調整機制可每五年進行檢討。政府及港鐵公司於 2012 至 2013 年間進行了首次票價調整機制檢討，並於 2013 年 4 月公佈了檢討結果。政府與港鐵公司進行檢討時，主要有以下兩大目標：

- (一) 檢討原來的票價調整方程式，並擴大票價調整機制的考慮範圍，以包括港鐵公司的盈利狀況及服務表現，以及市民的負擔能力；以及
- (二) 減輕居住偏遠地區中長途乘客的票價負擔。

5. 2013 年 4 月首次檢討後經修訂的票價調整機制詳情如下：

- (一) 2013 至 2017 年期間，每年的整體票價調整幅度以下列直接驅動方程式運算：

整體票價調整幅度

= (0.5 × 前一年 12 月的綜合消費物價指數按年變動)

+ (0.5 × 前一年 12 月的運輸業名義工資指數按年變動)

- 生產力因素 (2013 至 2017 年該設定值是 0.6%)

根據檢討結果，方程式內的生產力因素設定值由原來的 0.1% 修訂為 0.6%。經修訂的生產力因素設定值，實際上可緩和 2013 至 2017 年期間的任何票價加幅，幅度為每年 0.5 個百分點，惠及所有港鐵乘客；

- (二) 為照顧經常乘搭港鐵的中長途乘客的需要及負擔能力，港鐵公司同時**全面提升月票及相關優惠**，推出一系列新票種安排，包括增設「港鐵都會票」，為經常乘搭港鐵來往市區範圍的乘客提供優惠（乘客在 30 日內，可於市區範圍內指定車站乘搭 40 程港鐵）；以及「全月通加強版」以取代原有全月通，乘客除了可於購票月內無限次乘搭港鐵來往指定車站，並在指定車站範圍以外的本地連接車程享有七五折優惠，港鐵公司並推出「東涌－南昌全月通加強版」以回應市民訴求。「港鐵都會票」平均每月受惠人數約 8 萬人，而「全月通加強版」平均每月受惠人數則達超過 12 萬人；
- (三) 引入「**負擔能力上限**」，無論直接驅動方程式的運算結果如何，該年的票價加幅均不會高於「家庭每月收入中位數」的按年變動，以照顧市民的負擔能力；
- (四) 引入「**分享利潤機制**」，以回應市民就港鐵公司盈利的關注。港鐵公司會根據其每年基本業務利潤表現撥出款項用作提供票價優惠回饋乘客，與市民分享公司的經營成果，減輕票價加幅對市民構成的負擔。而所指的基本業務利潤，是包括港鐵公司所有

業務的利潤，物業發展及海外業務利潤亦包括在內；
以及

- (五) 設立「服務表現安排」，港鐵公司就每次在其控制範圍的嚴重服務延誤(以 31 分鐘或以上計算)撥出金額由 100 萬元至 1,500 萬元不等的款項。該撥出的款項會以票價優惠回饋乘客。

「分享利潤機制」及「服務表現安排」的計算方法詳情見附件一。

2016 年整體票價調整幅度

6. 2016 年的港鐵票價調整將按 2013 年修訂的票價調整機制行事。政府統計處於 2016 年 1 月 21 日公布，2015 年 12 月的綜合消費物價指數與 2014 年 12 月比較，升幅為 2.5%，其後於 2016 年 4 月 29 日修訂為 2.4%。政府統計處於 2016 年 3 月 29 日公布，2015 年 12 月運輸業的名義工資指數與 2014 年 12 月比較，升幅為 4.1%。

7. 根據上文第 5(一)段的方程式計算，2016 年整體票價調整幅度為+2.65%，計算方式如下：

2015 年 12 月 綜合消費物價 指數按年變動	2015 年 12 月 運輸業名義工資 指數按年變動	生產力因素 設定值 (2013 至 2017 年)	2016 年 整體票價 調整幅度
2.4%	4.1%	0.6%	
$(0.5 \times 2.4\%)$	$(0.5 \times 4.1\%)$	$- 0.6\%$	$= +2.65\%$

8. 由於 2015 年第四季的「家庭每月收入中位數」的按年變動為+3.3%，高於方程式所得的結果+2.65%，因此「負擔能力上限」機制(見上文第 5(三)段)將不適用於今年的票價調整。2016 年港鐵票價的整體調整幅度為+2.65%，港鐵公司會稍後按《營運協議》要求於 2016 年 6 月實施前公布詳情。

9. 正如上文第 5(二)段提及，根據 2013 年 4 月票價調整機制檢討結果，港鐵公司會繼續推出「港鐵都會票」及各項「全月通加強版」月票優惠。此外，港鐵公司在 2016 年會向乘客回饋 1 億 7,500 萬元來自「分享利潤機制」及 1,100 萬元來自「服務表現安排」，總共 1 億 8,600 萬元的優惠，將透過「即日第二程車費九折」提供予乘客。詳情見附件二。港鐵公司正檢討現時不同種類的車費推廣計劃，以制定 2016/17 年度的車費推廣計劃。

港鐵恆常車費推廣計劃

10. 港鐵公司多年來一直提供一系列票價優惠及推廣計劃以惠及和鼓勵不同乘客群乘搭港鐵，包括長者、小童、合資格學生及殘疾人士等，例如長者特惠票價、小童特惠票價、學生乘車計劃、全日通以及其他轉乘優惠等。這些恆常車費推廣計劃在 2015 年的全年總值約 24 億元。詳情見附件三。

鐵路服務提升措施

11. 港鐵公司一直致力為市民提供安全、可靠及高效率的鐵路服務。港鐵公司於 2015 年在維修、提升和更新鐵路資產上投放了超過 70 億元，確保鐵路服務維持安全可靠的高水平表現，比 2014 年投放的約 60 億元有顯著增加。港鐵公司提供鐵路服務近 40 年，計劃於未來數年陸續更換主要的鐵路資產。港鐵公司近期展開包括更換信號系統、購買新列車及更換空調冷卻裝置等大型項目，預計未來數年在更新鐵路系統方面的投資將持續上升。

提前檢討票價調整機制

12. 政府與港鐵公司每五年檢討票價調整機制。上一次檢討於 2013 年完成，下一次定期檢討原定須於 2018 年完成。現在，政府及港鐵公司正將提前進行檢討。檢討的大方向，是務求使機制的運行能在維持港鐵公司作為上市公司應有的財政穩健的同時，亦能更充分回應市民對票價調整與港鐵公司利潤的關係及市民負擔能力的關注。

13. 政府即將就今次港鐵票價調整機制檢討進行為期三個月的公眾諮詢，屆時會發出諮詢文件。檢討工作完成後，結果會於2017年的票價調整開始施行。

結語

14. 請委員備悉本文件上述內容。

運輸及房屋局
香港鐵路有限公司
2016年5月

「分享利潤機制」及「服務表現安排」的計算方法

「分享利潤機制」

港鐵公司會按預設等級表，決定不同利潤水平下每年與乘客攤分的金額。預設等級表的詳情如下：

每年基本業務利潤	撥作票價優惠的金額
50 億元以下	0
50 億元至 < 60 億元	5,000 萬元
60 億元至 < 70 億元	7,500 萬元
70 億元至 < 80 億元	1 億元
80 億元至 < 90 億元	1.25 億元
90 億元至 < 100 億元	1.5 億元
100 億元至 < 110 億元	1.75 億元
110 億元至 < 120 億元	2 億元
120 億元至 < 130 億元	2.25 億元
>= 130 億元	2.5 億元

「服務表現安排」

根據「服務表現安排」，就服務延誤所撥出用作票價優惠的款項金額如下：

列車服務延誤	每宗事故撥出的金額 (最高金額為每宗事故 1,500 萬元)
等於或超過 31 分鐘但少於或等於 1 小時	100 萬元
超過 1 小時但少於或等於 2 小時	200 萬元
超過 2 小時但少於或等於 3 小時	300 萬元
超過 3 小時但少於或等於 4 小時	500 萬元
逾 4 小時的每個小時(或不足 1 小時)	250 萬元

註：「豁免事故」(即並非港鐵公司所引致的事故，如乘客行為和惡劣天氣等)不會納入服務表現安排。

2013 年修訂的票價調整機制下的票價優惠

「港鐵都會票」

港鐵公司在2014年6月推出新的「港鐵都會票」，惠及經常乘搭港鐵往來市區範圍各車站的中長途乘客，即現時「全月通加強版」沒有覆蓋的範圍。「港鐵都會票」持有人可於30日內於市區範圍內的指定車站乘搭40程港鐵車程。「港鐵都會票」的覆蓋範圍見附錄。

「即日第二程車費九折」優惠

港鐵公司將於2016年按「分享利潤機制」及「服務表現安排」撥出1億8,600萬元作「即日第二程車費九折」優惠，詳情如下：

(i) 「分享利潤機制」

港鐵公司自 2013 年開始，透過「即日第二程車費九折」優惠，與乘客分享港鐵公司每年的基本業務利潤。為此，港鐵公司會按預定等級表，決定不同利潤水平下與乘客分享的金額數目。所得金額會注入票價優惠帳戶。根據等級表，公司會在 2016 年撥出 1 億 7,500 萬元，透過「即日第二程車費九折」優惠惠及乘客。

(ii) 「服務表現安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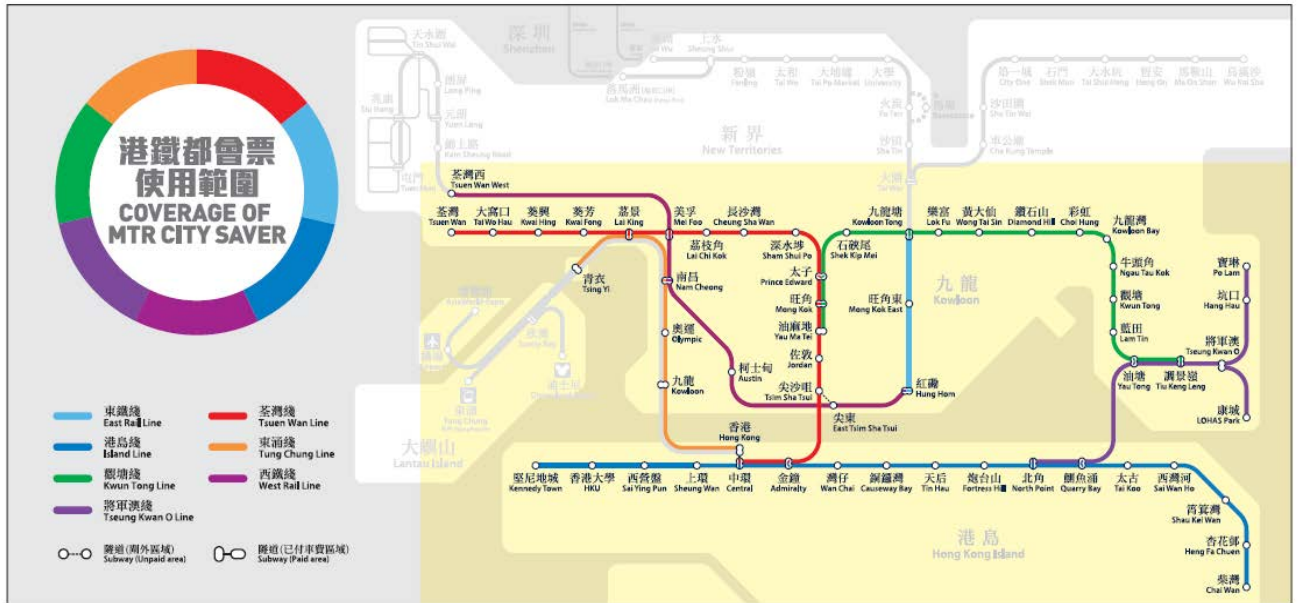
根據 2013 年票價調整機制檢討結果而設立的「服務表現安排」，港鐵公司就每次在其控制範圍的嚴重服務延誤(界定為 31 分鐘或以上的延誤)撥出金額由 100 萬元至 1,500 萬元不等的款項。2015 年共有 8 宗這類延誤。乘客將透過「即日第二程車費九折」優惠獲得額外 1,100 萬元車費折扣優惠。

「全月通加強版」

乘客購買「全月通加強版」後，可於一個月內無限次來往指定車站，並在指定車站範圍以外本地的連接車程享有七五折優惠。現時的價格如下：

票種	現時售價
東涌 – 香港全月通加強版	605 元
東涌 – 南昌全月通加強版	385 元
上水 – 尖東全月通加強版	465 元
屯門 – 南昌全月通加強版	485 元
屯門 – 紅磡全月通加強版	570 元

港鐵都會票的使用範圍



港鐵恆常車費推廣計劃

全日通推廣

全日通的推廣期由2015年7月1日起至2016年6月30日。屯門—南昌全日通的售價為26元。

除了上述推廣外，港鐵公司也持續提供一系列票價優惠及推廣計劃以惠及和鼓勵不同乘客群乘搭港鐵。詳情見下表：

推廣項目	詳情
學生乘車計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港鐵公司是全港唯一向合資格本地學生提供全年票價優惠的公共交通營辦商。 • 12 至 25 歲合資格的全日制學生使用註入「學生身份」的個人八達通，享有約半價的票價優惠(不適用於來回羅湖及落馬洲過境車程、東鐵綫頭等、港鐵接駁巴士及機場快綫)。 • 港鐵網絡內每天平均約有 495,000 人次享用學生特惠票價優惠。
長者特惠票價#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65 歲或以上長者使用長者八達通、個人八達通或特惠單程票可享有約半價優惠。 • 港鐵公司為持有長者八達通的乘客於星期三、六及公眾假期(星期日除外)乘搭鐵路，支付半價和 2 元票價優惠的差額，其他日子的票價優惠差額則由政府支付。 • 此外，持有長者八達通的乘客來往馬場站的 2 元車費優惠是由港鐵公司提供。 • 港鐵網絡內每天平均約有 400,000 人次享用長者特惠票價優惠。

推廣項目	詳情
小童特惠票價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3 至 11 歲小童使用小童八達通或特惠單程票享有約半價優惠。 ● 港鐵網絡內平均每天約有 164,000 人次享用小童特惠票價優惠。
殘疾人士特惠票價#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合資格人士為 64 歲或以下殘疾程度達 100% 的綜合社會保障援助計劃或傷殘津貼受助人。 ● 港鐵公司運用公司內部資源，提供半價優惠給殘疾人士，而政府則支付半價和 2 元票價優惠的差額。 ● 港鐵網絡內每天平均約有 59,000 人次享用殘疾人士特惠票價優惠。
港鐵特惠站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現時共有 33 個特惠站，於指定港鐵站乘車可享優惠。
輕鐵「個人八達通積分優惠」計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使用個人八達通的成人、小童及長者乘搭輕鐵可累積積分，以享有乘搭輕鐵折扣優惠。
西鐵綫轉乘輕鐵/港鐵巴士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乘客使用同一張八達通，由指定西鐵綫轉車站於有效時限內轉乘輕鐵/港鐵巴士，或由輕鐵/港鐵巴士轉乘西鐵綫，可享免費輕鐵（只適用於成人收費 4.7 元或以下，以及特惠收費 2.3 元或以下的輕鐵車程）或港鐵巴士車程。
輕鐵轉乘港鐵巴士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乘客使用同一張八達通，由輕鐵出閘後於有效時限內轉乘指定港鐵巴士綫，或由指定港鐵巴士綫轉乘輕鐵，可享免費港鐵巴士車程。
港鐵轉乘港鐵接駁巴士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乘客使用同一張八達通於指定港鐵站於有效時限內轉乘港鐵接駁巴士，或由港鐵接駁巴士轉乘港鐵，可享轉乘優惠相等於 4.0 元或港鐵車費(以兩者較低為原則)。

推廣項目	詳情
港鐵/新大嶼山巴士轉乘優惠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成人乘客使用同一張八達通，由港鐵東涌站出閘後於有效時限內轉乘指定新大嶼山巴士綫，或由指定新大嶼山巴士綫轉乘港鐵，可享有轉乘優惠 1.0 元。
專綫小巴轉乘優惠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乘客使用同一張八達通，由指定港鐵站出閘後於有效時限內轉乘指定專綫小巴綫，或由指定專綫小巴綫轉乘港鐵，可享有轉乘優惠 0.3 元至 3.0 元(視乎個別小巴綫)。

政府在 2012 年 6 月 28 日起實施「長者及合資格殘疾人士公共交通票價優惠計劃」後，長者及合資格殘疾人士乘搭港鐵本地綫可享每程 2 元乘車優惠。